



道成肉身與信徒的生命

經文：約1:1-14; 提前3:16

引言：

道成肉身是神在創造時所定的真理。人受造有從神的靈而來的生命部分，與神用泥土造的物質的部分。

一．道是甚麼

- 1.道是神，而不是理論。這與希臘的道，老子的道不一樣。
- 2.道是生命，是生命之道(約1:4; 14:6; 6:35,48)。
- 3.道是永在的。在造物存在之前。
- 4.道是有智慧和能力。能思想與創造。
- 5.道能在肉身中顯現(提前3:16)，我們這個物質的肉身是能顯現神的道。

二．肉身

不是單指物質的身體，更是物質在神的靈氣運行下顯明神的作為，神在肉身中安排：

- 1.自然律。人人一樣，恆久不變。
- 2.有自動化的運作系統。
- 3.有永恆不變的定律。
- 4.有規律，不混亂。
- 5.肉身能傳遞非物質的生命，思想與真理。

三．道成肉身與信徒的生命

- 1.道重生人的舊生命，由聖靈而生得神的新生命(12節)。
- 2.重生的生命有權柄作神的兒女(12節)。
- 3.重生的生命能明白經歷真理(約16:13)。
- 4.重生的生命能與神合一，有神的生命結生命的果子(15:1-8)。
- 5.重生的生命能遵行神的旨意，信徒能遵行主道(來10:7-9; 約17:6)。

四．如何能經歷這生命之道—信

- 1.承認神賜生命的客觀事實。
- 2.接納神所賜的生命成為自己的。
- 3.將自己交託給賜生命的主。
- 4.與主合而為一，而享受祂一切的豐富。

結論：

我們要作見證，必須在肉身中去體會神的道，將道成為生命後，才能活出榮耀神的生活。✝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